

温泉校区教室窗帘采购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HK2024-083-N)

项目所在地区: 湖北省

一、招标条件

本温泉校区教室窗帘采购竞争性磋商公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35 万元,招标人为湖北科技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温泉校区教室窗帘采购,具体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温泉校区教室窗帘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温泉校区教室窗帘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采购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本项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供应商需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良行为记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良行为记录（提供四个网页截图）；

（2）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与磋商；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6 月 04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6 月 11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咸宁市银泉大道 529 号尚城国际 1 栋 15 楼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6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咸宁市银泉大道 529 号尚城国际 1 栋 15 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6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咸宁市银泉大道 529 号尚城国际 1 栋 15 楼

七、其他

项目概况

温泉校区教室窗帘采购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保都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咸宁市银泉大道 529 号尚城国际 1 栋 15 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HK2024-083-N

2、采购计划备案号：无

3、项目名称：温泉校区教室窗帘采购

4、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5、预算金额：35（万元）

6、最高限价：35（万元）

7、采购需求：温泉校区教室窗帘采购，具体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8、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成。

9、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10、是否可采购进口产品：否

11、本项目（是/否）接受合同分包：否

12、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是

13、面向中小微企业的类型为：中小微企业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采购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本项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供应商需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良行为记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良行为记录（提供四个网页截图）；

(2) 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与磋商。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时间：2024 年 06 月 04 日至 2024 年 06 月 11 日，每天上午 08:30 至 11:30，下午 15: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咸宁市银泉大道 529 号尚城国际 1 栋 15 楼

3、方式：现场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供应商代表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以及下述资料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只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3）申请人的资格要求（资料缺一不可，未作要求的其他资料无需提供）

4、售价：人民币 200 元/份，文件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1、开始时间：2024 年 06 月 14 日 08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截止时间：2024 年 06 月 14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3、地点：咸宁市银泉大道 529 号尚城国际 1 栋 15 楼。

五、开启

1、时间：2024 年 06 月 14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咸宁市银泉大道 529 号尚城国际 1 栋 15 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公告媒体：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

湖北科技学院采购网（<http://hkcgzx.hbust.edu.cn/index.shtml>）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湖北省财政厅。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湖北科技学院

地 址：湖北省咸宁市咸宁大道 88 号

联 系 人：汪老师

电 话：0715-8129885

电子邮件：94183693@qq.com

招标代理机构：保都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咸宁市银泉大道 529 号尚城国际 1 栋 15 楼

联 系 人：蔡工

电 话：18972819305

电子邮件：hbdbzb@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